考生须知

一、考生最早可于面试开始前15分钟进入面试等待页面，面试等待页面右上角显示有“面试倒计时”，请考生务必留意倒计时时间并在倒计时结束后**立即**点击“开始面试”进入作答界面。如考生未在指定时间内（面试开考后1分钟内）进入作答界面，将无法进入在线面试系统，未按时进入面试系统的考生按弃考处理。

二、考生进行人脸识别时，所处环境需光线充足，考生正面不得逆光。对伪造资料、身份信息替代他人或被替代参加考试的行为，面试结果按违纪处理，并将违纪行为及处罚结果报送有关单位。

三、面试前请根据面试要求，使用手机开启副视角并架设在考试设备的侧后方，确保副视角摄像头正常工作无遮挡，监控范围覆盖考生上半身（双手可见）、完整的面试设备、考生桌面以及考生周边环境。副视角监控必须保持全程在线。

四、面试期间请确保网络连接通畅，保持设备电量充足，如因自身设备或网络故障导致断网、死机、断电等情况，相应的维修、处置时间会计入面试时间，损失的时间不会额外进行补时。正式面试前，请关闭无关软件，避免面试过程中自动弹屏被系统认定违纪。如因上述原因无法完成面试的，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

五、面试过程中，应保持周围环境安静、封闭，环境内无其他人员在场。严禁翻阅书籍或其他纸质类资料。除面试要求的设备外，严禁出现、使用其他通讯设备或具有计算、存储、摄录等功能的电子设备。

六、面试过程中，不得中途离开座位；答题时须正视电脑屏幕，不得左顾右盼；不得浏览网页、线上查询；不得采用任何方式变声，更改人像，不得使用虚假背景，更换视频背景；禁止录音、录像、录屏、直播和投屏。不得在面试结束后传递、发送试题内容，否则面试成绩计为零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面试过程中，考生应确保自己面部清晰可见，头发不得遮挡面部、耳部，不得佩戴帽子、耳饰、口罩、智能手表、手环及智能眼镜等。违者面试结果按违纪处理。

八、考生要遵守面试纪律。对无理取闹、作弊或违反面试规定者，按有关纪律和规定处理，宣布取消面试资格或宣布面试成绩无效。

九、考生面试结束后，退出面试系统，等候公告公布成绩。

十、视频录像及截图授权。面试期间，面试组织机构将通过摄像设备及音频采集设备对考生面试行为进行全程监督，并对监控画面进行截图和录像。所有截图和录像素材仅作为违纪认定的材料或辅助结果判分，不会用作他途。考生参加面试即代表承诺同意授权面试组织机构采取上述措施。